

北京理工大学与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 合作举办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硕士学位 教育项目 2024 年度办学报告

一、 办学基本情况

北京理工大学与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合作举办的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硕士学位教育项目于 2002 年 12 月获得教育部批准，项目批准书编号：MOE11DE1A200204270，学制 2 年，授予德累斯顿工业大学“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文学硕士学位，年招生人数 60 人，自主招生。2008 年项目通过教育部复核，2022 年通过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评估，2023 年通过教育部批准延长合作办学期限。

项目始终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按照中国教育方针办学，在引进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培养方案和课程的基础上，双方共同制定教育教学计划。项目引进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先进办学理念、国际教育标准、专业等优质教育资源，培养具有国际公认专业技能的毕业生，满足中国经济、教育发展需求，促进和加强双方间学术与教育交流，推动中国和德国两国间的高等教育、文化与科技交流。

项目招生与培养工作稳定有序，2024 年录取新生 60 人，毕业学生 56 人，在校生 137 人。师资包括：（1）德累斯顿工业大学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专业的教授；（2）北京理工

大学相关专业的教师；（3）北京理工大学聘请的兼职教师。所有教师均有博士学位及多年的教学和学术研究经历。在双方共同努力下，组建了以教授、学科主席为引导、副教授为基础、青年优秀讲师辅助的高水平教师队伍。2024 年授课教师共 17 人，中方教师 11 人，德方教师 6 人。

二、 党建思政工作

项目党建思政工作在北京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的领导下由北京理工大学国际教育学院学生党支部统一建设管理，严格遵照学院党总支部署，深入学习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通过落实党建重点任务，实现党组织领导运行机制到位、政治把关作用到位、思政工作到位、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和推动改革发展到位，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 筑牢意识形态防线

学院严格履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依据相关实施办法，将其纳入党建责任制和重要议事日程，与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做到违规必究。通过定期专题会议研判形势、加强系统谋划，迄今未发生相关问题。同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成立由党总支书记牵头的专门委员会，开展常态化教育并执行“一票否决制”，坚守育人底线，未出现相关违规情况。

（二） 深化党建与育人融合

一是不断夯实理论武装根基：建立覆盖全体师生党员的理论学习机制，落实教职工每月半天理论学习制度，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纪教育等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夯实党员干部理论功底。依托新生见面会、院党课等平台，由书记及主管学生工作院领导每学年为新生、入党积极分子讲授党课，推动理论学习入脑入心。增设思政课程，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和《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两门课程纳入项目核心培养计划，开足开齐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必修课，巩固育人主阵地。

二是持续强化支部组织建设：学院现有 1 个学生党支部、13 名党员，通过支部党员大会（4 次/年）、支委会（9 次/年）、党日活动（8 次/年）、专题党课（2 次/年）等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年完成 5 名预备党员转正，发展 4 名预备党员，确定 16 名积极分子，为支部注入新鲜活力。

三、 教育教学运行与质量保障

（一） 课程设置情况

项目严格遵循《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及其实施办法，在整体引进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先进课程体系与学术标准的基础上，深度融合中国本土实际，进行系统化融合，全面落实“四个三分之一”核心架构要求。具体体现如下：引进外方课

程占课程总数的 85.7% (12 门/14 门); 引进外方专业核心课程占全部核心课程的 100% (5 门/5 门); 德方教师承担专业核心课程的门数占全部课程的 36% (5 门/14 门); 德方教师承担专业核心课程的教学时数占全部教学时数的 41% (266 学时/644 学时)。

课程教学和考核由两校教师共同承担, 学生前三学期学习专业模块, 共 14 门课程 93 学分。其中, 中方教师用汉语授课, 德方教师用英语授课, 双方授课教师均严格按照教学计划组织实施教学; 第四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和答辩, 30 学分, 论文实行双导师制, 由中、德双方导师共同指导学生硕士学位论文, 以中方导师作为第一导师, 学生完成中、英双语论文撰写, 通过全英文答辩, 将被德累斯顿工业大学授予文学硕士学位。

2024 年度, 项目顺利完成 23 级和 24 级两个年级学生的教学组织与管理, 开设中方课程 14 门, 开设德方课程 6 门。组织 23 级学生赴北京科技职业大学参观实习, 了解北京市优秀职业大学专业设置、课程内容、学生实习就业、企业培训等情况, 努力为学生提供优质的参观实习平台, 学生反馈良好。

(二) 师资配备与建设

项目师资队伍的配置与保障由两校携手推进并严格实施, 确保所聘请的教师均得到双方的认可。2024 年中方聘请

11 位授课教师及 17 位论文指导教师，包括北京理工大学和其他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相关专业领域的教师，所有教师均具有博士学位及多年的教学和学术研究经历，具有教授或副教授职称，且有海外留学访学、多次组织大型国际会议和承担大型国际项目的经历；教学理论扎实，教学经验丰富，实操性强。

2024 年德方选派 6 名授课教师，均为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全职教师，其中 1 人为考试委员会主席，1 人为学科主席教授，2 人曾任学科主席教授。在双方的共同努力下，项目成功组建了一支高素质、专业化的教师团队。以资深教授和学科主席为引导，以副教授群体为骨干支撑，优秀青年讲师为辅助的高水平教师队伍。

（三） 教学质量保障

合作双方高度重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共同构建了闭环、多维、可持续的质量保障监督体系，确保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2024 届毕业生论文答辩优秀率（ ≥ 85 分）为 48%，年度课程教学满意度评价得分平均 93 分。在日常管理中，通过常态化听课评教、定期教学检查、学生信息反馈等措施，实现教学过程全覆盖监控。德累斯顿工业大学也高度重视质量监控，2024 年春、秋季学期分别派遣教师团队及项目管理人员来华开展教学质量监督工作。通过深入课堂开展教学检查与督导、与中方授课教师及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教学模式研讨、

组织召开学生座谈会，听取课程内容与教学实施意见建议等方式，全面开展教学质量监督工作。同时，及时将发现的问题与相关双方教师和管理部门进行反馈，并给出具体改进建议，有效促进了双方教学模式的深度融合，推动了教育教学质量的持续提升。此外，项目长期纳入德方质量评估体系，定期接受德国学术交流中心（DAAD）及德累斯顿工业大学质量评估中心（ZQA）的评估。目前，项目课程已再次通过ZQA评估，有效期至2026年。

（四）薄弱环节及下步举措

目前项目在发展中还面临一些挑战与不足：一是双方在科研领域的深度合作机制有待进一步深化与突破；二是学生在适应外方教学模式、学术规范及英语语言学习方面仍存在一定压力。

针对上述问题，拟采用以下举措，持续推动项目发展：

一是深化科研合作机制：通过双方教师互访、联合举办国际学术论坛等方式，促进双方的科研合作。

二是优化教学支持体系：充分利用校内现有资源，联合图书馆、外国语学院等部门和学院，通过开设学术规范、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学术英语写作等相关讲座，进一步强化前置性与过程性学术支持。

四、人才培养成效情况

（一）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项目通过中外双方协同授课，系统性地搭建了学生的复合型知识架构。德方教授深度解析德国“双元制”职教体系、欧盟职业教育质量保障框架以及国际职教发展的前沿趋势，为学生提供了坚实的国际标准与理论框架。中方教授侧重解读中国职业教育政策法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构建及产教融合的本土实践，引导学生扎根中国国情开展学习与研究。使得学生不仅掌握了职教和人力资源开发领域的国际通用学术话语，拓宽全球视野，更提升了立足中国情境进行批判性反思与创新性应用的能力。

（二） 国际视野与跨文化交流能力培养

在教学方法上，项目广泛采用案例研讨、小组写作与项目式学习等模式，引导学生通过团队合作完成案例分析、方案设计与成果汇报等任务，强化解决实际问题的综合能力。外教授课时，要求学生使用英语进行文献研读、课堂讨论与成果展示，系统性提升了学生的国际理解力与跨文化沟通能力。学位论文须以中、英双语撰写并完成全英文答辩，强调理论联系实际与解决问题的可行性，大部分论文选题来源于学生所在行业的实际课题，体现了鲜明的产教融合与国际应用导向，系统性提升了学生的国际视野与跨文化沟通能力。

（三） 升学与就业发展成效

项目学生多为在职人员，项目更多聚焦于学生毕业后的职业发展路径和深造意愿。学生能够将所学的国际先进理念

迅速应用于工作岗位，推动所在单位的实践创新与质量提升。超过三分之一的毕业生实现了明确的职业发展，其中一半以上的毕业生获得了岗位晋升或成功转向更具国际性的业务领域。在学术深造方面，项目的系统培养有效激发了学生的科研兴趣与深造意愿。2024 年有 2 名毕业生成功进入“双一流”高校(北京理工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全日制博士学位，展现了项目在高层次学术人才培养方面的潜力。

五、 财务管理情况

详见《北京理工大学与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合作举办职业教育与人力资源开发硕士学位教育项目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六、 组织管理情况

（一） 组织架构与决策机制

根据合作协议，两校共同组成的项目联合管理委员会负责项目重大事项决策和项目日常运行的监督。项目的日常管理分别由德累斯顿工业大学职业教育与继续教育学院和北京理工大学国际教育学院负责。国际教育学院组织机构设置中有招生办公室、教学办公室、学生办公室（分团委）和专门的班主任团队。

（二） 制度体系建设

国际教育学院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为依据，系统构建覆盖办学全流程的规范化制度体系。立足中

外合作办学与国际化人才培养工作实际，分层分类制定关于议事决策、招生录取、财务管理、学籍管理、学生管理及内控管理等 25 项制度文件。各项制度紧扣办学关键环节，规范工作流程，规范权力运行的同时，又能完善监督制约，为学院国际化办学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七、 依法办学及办学规范性情况

项目自开办以来，严格遵守中外合作办学有关法律法规，严格坚持依法办学，规范办学，严格按照教育部批准的办学事项和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书进行项目运行与管理。

（一） 招生录取公开公平公正

项目招生采用自主招生方式。为规范招生工作，学校制定了《北京理工大学与德国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合作办学项目招生章程》，设立由主管校领导、国际交流合作处、纪委办公室、国际教育学院领导及有关部门参加的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项目的招生录取工作。

学校严格落实教育部招生信息“十公开”，通过校园网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发布招生章程、招生指南、招生计划、录取流程、咨询及申诉渠道等招生信息，从不委托中介机构或个人代理招生，招生工作公开、透明。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录取工作方案，录取工作严格按照方案执行，严谨规范。招生工作得到广泛的社会认可，招生秩序良好。项目办学活动与招生宣传承诺保持一致，不存在虚假宣传、超规模招生和

违规招生等情形。

（二） 严格把控人才培养核心环节

项目培养方案由合作双方共同制定，课程体系设置科学，中外方教师授课比例合理，引进的外方课程和专业核心课程的门数及教学时数均达到国家规定的“四个三分之一”的基本要求，教学计划中开全开足思政课。所有教师遵守教学规范，教学大纲、教案、课件等教学文件齐备。中德双方高度重视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共同构建了闭环、多维、可持续的质量保障监督体系。依托两校联合管理委员会实现教学质量标准协同统一，教学过程接受双方的监督与评估。

项目不存在擅自变更培养模式，严格按照教育部和学校要求审查和选用教材，没有违规使用境外教材，年度无舆情和反映办学不规范性方面的信访举报。

（三） 财务管理规范

学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项目财务管理，在学校财务账户内设立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专项账户和经费使用卡，统一办理收支业务，按照学年以人民币计收学费，收费标准依据国家规定并向社会公布。无乱收费现象。经费使用卡用于支付办学过程中发生的办学支出。

八、 办学辐射成果与社会贡献

项目作为中德职业教育合作的关键纽带，系统性地引入

了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及其质量保障理念。德累斯顿工业大学依托其在职业教育领域的深厚积淀与实践经验，通过本合作项目平台，已发展成为我国职业教育师资海外培训的核心基地之一。累计已有 20 多所高等职业院校、技师学院的骨干教师与管理干部，赴德累斯顿工业大学参加系统化的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有效推动了德国先进经验与中国本土实践的深度融合。此外，德累斯顿工业大学作为中国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海外培训基地，已顺利完成多批次的国家级培训任务，进一步巩固了双方在高层次人才培养领域的合作。

2025 年 12 月 24 日